

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 监理招标
(招标编号: CZHC-GC-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郴州市, 临武县

一、招标条件

本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 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4143.44 万元, 招标人为临武县舜腾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期(一阶段) 设计土建建设规模为 $1.0 \times 10000 \text{m}^3/\text{d}$, 设备配套规模为 $0.5 \times 10000 \text{m}^3/\text{d}$, 用地 32343.70 m^2 , 合 48.52 亩。主要新建构筑物有: 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锂矿企业进水池、组合池、均质池及除臭设施、组合池、炭加载澄清池、反硝化滤池、紫外线消毒计量池等及构筑物, 污水管网长度约 21.53km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 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 监理)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5 月 10 日 12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29 分

获取方式: 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 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及开标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31 日 9 点 30 分 请投标人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5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举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同时在郴州市
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郴州市国际会展中心附近）4 楼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5 开标室设立
开标会场。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话 0735-6328665）、临武县住房和城
乡建设局（电话 0735-6338015）。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武县舜腾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武水镇平阳路与安民路交汇处舜发集团办公楼 3 楼 316
室

联 系 人：封旭柯

电 话：1517355453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郴州弘畅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汝城县卢阳镇卢阳大道濂溪小区 11 栋 4 号

联 系 人：刘江艳

电 话：18075546686

电子邮件：28911835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江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2）（盖章）



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监理招标公告

1.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监理,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临武县发展和改革局批文名称及编号临发改备【2023】75号文件,项目业主为临武县舜腾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建设内容详见招标公告1.2.3,项目总投资为24143.44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含设备采购费)17069.87万元),资金来源银行贷款及企业自筹。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临武产业开发区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一期)监理;

1.2.2 建设地点:临武县武水镇李家村、山青村;

1.2.3 项目基本情况

一期(一阶段)设计土建建设规模为 $1.0 \times 10^4 \text{m}^3/\text{d}$,设备配套规模为 $0.5 \times 10^4 \text{m}^3/\text{d}$,用地32343.70 m^2 ,合48.52亩。主要新建建构筑物有: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锂矿企业进水池、组合池、均质池及除臭设施、组合池、炭加载澄清池、反硝化滤池、紫外线消毒计量池等及建构筑物,污水管网长度约21.53km。

1.3 监理服务期限:360

天,对本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设计阶段、工程准备阶段、工程施工阶段、竣工结算及工程缺陷责任期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监理服务,并协助业主完成工程结算审计;

1.4

招标范围:对本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设计阶段、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并协助业主完成工程结算审计;

1.5

监理费用:约136万元,监理费率上限为0.8%计算,取费基数17069.87万元(最终监理费=最终工程量结算金额*中标费率);

1.6

监理要求: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2.资格要求

-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

2.3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在有效期内）。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在郴州市行政区域内最多有零个 1个作为总监理工程师的在监项目，且在郴州市行政区域外不得同时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中任总监理工程师。

2.4 本次招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6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由招标人在以下工程业绩中勾选一项）

企业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2.7 其他要求：

投标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湘建监督[2021]234号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有投标意愿者，请从2024年5月10日起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9点30分

请投标人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6.2开标地点：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举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同时在郴州市郴县路市民服务中心（郴州市国际会展中心附近）4楼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设立开标会场。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bidding.fgw.hunan.gov.cn）和《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上发布。

8.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临武县发展和改革局（电话0735-6328665）、临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0735-6338015）。

9.其它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制作本项目投标文件所使用软件版本号：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具体按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

关要求执行，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通过以上途径下载的招标文件格式，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格式投标文件。

1、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TPBidder>）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制作本项目投标文件所使用软件版本号：/，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4009980000。

2. 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3. 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将大小控制在 200M 以内，请投标人注意控制文件大小。

4. 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个人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使用系统过程中有疑问或困难请及时进行咨询。

5. 开标注意事项：投标人自行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快捷入口“不见面大厅（<http://www.czggzy.net/BidOpening>）”并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参加网上开标活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无法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请各投标人一定要提前熟悉系统操作和软件操作，清单相关问题请各投标人在投标前务必自行认真检测。若因投标人未自行检测导致在评标清标阶段系统检测清单错误造成废标的，自行负责。

7. 代理服务费：参照临政办发[2017]9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大写：壹万零壹佰壹拾捌元整（小写：¥10118.00元）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8.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银行转账或电子投标保函方式交纳，不再接受纸质投标保函。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武县舜腾新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武水镇平阳路与安民路交汇处舜发集团办公楼3楼316室；

联系人：封旭柯；

电话：15173554530；

招标代理机构：郴州弘畅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郴州市汝城县卢阳镇卢阳大道濂溪小区11栋4号；

联系人：刘江艳 郑伯飞 郭瑜莹；

电话：18075546686；

日期：2024年5月10日